

许昌市公安局

许公提案字〔2023〕12号

签发人：屈军兆

办理结果：A

对市政协八届一次会议 第296号提案的答复

马晓丽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大城区非机动车道和非机动车管理力度，打造和谐文明城区”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电动车管理工作情况

近年来，电动车以其方便快捷、操作简易等优点，迅速成为群众喜爱的交通工具，尤其深受老年人追捧。目前，我市电动车保有量92万辆，且每年呈递增态势。由于电动车驾驶人交通安全意识淡薄，交通违法行为经常发生，已成为安全隐患。针对该问题，我局一是对电动车实行标识化管理。按照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和《许昌市中心城区电动车规范管理工作方案》要求，对许昌城区90余万辆电动车进行免费号牌安装，开发电动车信

息管理系统，实现对电动车的规范管理。二是强化路面查处，消除交通违法行为。根据电动车交通违法行为特点，采取动态管理方式，组织警力在违法现象比较突出的重点路段路口，对电动车违法行为严查严管，凡侵占机动车道行驶、超员行驶、逆向行驶、超速行驶以及违反交通信号灯等交通违法行为，加大处罚力度，形成强力震慑。三是强化宣传教育，提升交通安全意识。坚持处罚教育并重，在对违法行为人处罚时，教育引导其自觉遵守道路交通规则，减速慢行。同时，利用 FM92.6 交通广播、许昌交警微信公众号、抖音、许昌时刻等宣传媒介，向电动车驾驶人宣传道路交通法律法规，报道交通事故典型案例，进一步增强群众交通安全意识。

二、安装减速带和警示标志情况

目前，交通设施、交通标志设置的国家标准未对减速带设置进行规定，且减速带安装存在一定弊端，一是雨雪天气影响，减速带湿滑，易造成事故，管理方往往要承担相应责任。二是安装在主路上的减速带，车辆在通过时被迫减速，造成车流停滞，通行效率降低。三是电动车、机动车减速不及时产生的颠簸力较大，容易对车内老人、小孩或者病人身体上造成不适。针对以上问题，上级交通安全主管部门对前些年减速带滥装问题部署开展过专项清理行动，拆除了安装在主次干道上的减速带，允许在驶入道路的衔接处（如大门口、胡同口等）少量使用减速带。当前我市已经停止在城市道路使用减速带。

三、扩宽非机动车车道，清理占道经营情况

提案中反映的问题是我市部分路段高峰期拥堵的一个主要原因。虽然扩宽非机动车道属住建部门职责、清理占道经营属城管部门职责，但作为交通问题治理的牵头单位，我们将积极协调相关部门，联合开展排查治理行动，对于影响通行、产生拥堵的路段采取必要的工程措施和综合治理行动，拓宽道路，清理占道，缓解拥堵，确保道路安全有序畅通。

2023年10月20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许昌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18637460370

联系人：刘龙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委市政府督查局（各1份）。